迪庆州香格里拉市“积分超市”赋能乡村振兴

来源：迪庆州民宗委 发布时间： 2023-11-14 18:41:25 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近年来，迪庆州香格里拉市以“表现换积分、积分换物品”的清单制管理模式，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，推动形成“积分改变习惯、勤劳改变生活、环境提振精气神、全民共建好乡村”的乡村治理新模式。

香格里拉市把“积分超市”建立运行作为抓党建促基层治理的重要内容，由市委组织部牵头，协调各村挂包单位每年给予1万元以上的资金或物资支持，并积极争取社会爱心人士和企业捐赠物资，鼓励和倡导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提留部分资金作为运营资金，形成多方整合的资金保障体系。2023年，累计筹措“乡村振兴·积分超市”资金89.24万元。本着“布局合理、方便群众、便于管理”的原则，以“八有”标准，对“积分超市”进行整合规范，采取联合组建等方式挂牌33家“乡村振兴·积分超市”，覆盖所有行政村。结合党建综合调研，不定期指导积分超市运行情况，督促基层党组织建好用好“积分超市”；市、乡、村三级制定“积分超市”管理方案，统筹村“两委”、驻村工作队、村民代表、村小组干部、村网格员等力量，组建“积分超市”评分工作组，为积分制提供组织保障。坚持每月“一评一汇一公开”，每季度“一兑换”积分卡。建立村级监督委员会全程参与、全程监督机制，确保“积分超市”运行过程公开、公正、透明。

依托“积分超市”实施物质、精神“双奖励”积分表彰奖励制度。在物质奖励方面，积分可用于村民日常生活用品（如牙膏、牙刷、洗衣粉、洗发水、油、米、劳动工具等）的兑换。在精神奖励方面，作为评选最美庭院、十星级文明户等荣誉的评选基础标准，以及参军、入党积极分子等方面推荐人选的参考依据。为发挥好“积分超市”的带动促进作用，在常规积分项基础上设置加分项和减分项，鼓励村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、环境卫生整治、学习培训、发展家庭经济等多种积分活动。农户每月的积分情况在村公示栏、村民微信群中进行公示，及时将群众积分“亮”出来。在有效推进美丽乡村建设、乡风文明进步、村民素质提升工作中，切实发挥“小超市大能量”的撬动作用，引导广大群众互相学习、参与评比，为深化家庭文明建设、改善村容村貌、助推乡村振兴注入活力、增添动力。